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　函

地　　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聯 絡 人：陳思卉
電　　話：02-77496486
電子郵件：ssu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裝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 115年7月8日
發文字號： 師大總公 字第 1151018326 號
速別： 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總務處公館總務組技術師1名職缺出缺，各單位約用人員符合資格者，如有意願遷調，請填妥「本校約用人員平調意願書」或「本校約用人員陞遷意願書及評分表」並附相關證明文件，於115年7月22日（星期三）前，逕送總務處公館總務組彙辦，請查照轉知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應徵者應具備下列資格條件：

(一) 現任本校助理技術師(行政組員)或技術師(行政專員)之約用人員。

(二) 助理技術師(行政組員)擬陞遷旨揭職務者，其陞遷資格條件應符合本校約用人員管理要點第10點之規定。

線

(三) 具土木工程、機電工程及建築工程採購等相關工作資歷3年以上。

(四) 認真、負責、善於溝通協調且有服務熱忱。

二、本職缺工作內容：

(一) 土木工程、機電工程及建築工程採購等相關業務。

(二) 協助公館校區各學術研究行政單位依採購法程序進行工程採購、查驗與驗收之協驗，工程之規劃、圖說與

預算初審、技術規格審查、履約督工及辦理相關行政業務。

(三) 支援營繕組工程業務。

(四) 其他長官交辦事項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
副本：本校總務處公館校區總務組

校長 宋曜廷